附件7

（向社会公开）

中共樊集乡党委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3年5月15日至7月15日，县委第六巡察组对樊集乡樊集村、陈河村、东赵庄村、潦口村、刘庄村、肜庄村、骆庄村、冀湾村、鲍湾村、后河村、钮寨村、杨庄村、曹庄村13个村党组织进行了巡察。8月14日,县委第六巡察组向樊集乡党委和13个村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中国共产党巡察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党委及主要负责人组织落实整改情况

8月14日巡察整改意见反馈后，樊集乡党委高度重视，马上成立了巡察反馈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并于8月15日召开党委会议，对问题全面梳理、查找原因、举一反三、反思警醒，研究制定了31项整改措施，形成了整改落实方案，细化了整改落实台账，明确了整改任务，确定了责任分工，要求班子成员把落实巡察整改任务作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强调把学习教育贯穿始终，使广大党员、干部在每一项具体整改工作中都受到一次严肃深刻的党风廉政教育。针对问题，我们坚持专项督查、专项治理、专题整改相结合的原则，把任务量化到责任领导、责任单位，按照要求的时间节点，一项一项进行整改。

**（一）以上率下，落实责任。**成立由乡党委书记任组长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党政办。乡领导班子全体成员要在思想上高度重视巡察组的反馈意见，切实增强大局意识、责任意识，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自觉接受各方面的监督，带头抓好自身整改，按照分工抓好分管领域整改工作。组建整改工作专班，具体负责组织、指导全乡整改落实工作；负责整改落实情况的督查、整改信息的收集整理、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整改经验的总结等日常工作。被巡察十三个村村书记是整改工作直接责任人，负总责，亲自抓，确保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整改任务。

**（二）各方联动，高效整改。**凡具备整改条件的，马上整改；通过努力能够解决的，限期整改；受客观条件限制一时解决不了的，在一定范围内说明情况，并积极创造条件，采取得力措施逐步解决。针对整改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研究部署，寻求有效解决办法，提出具有针对性的措施，确保整改工作高效、有序开展。乡纪检、组织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强化督促检查，对重点问题进行跟踪督办，定期通报进展情况，确保整改任务顺利完成。

**（三）建章立制，巩固成果。**建立健全各类规章制度，不断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形成相互衔接、相互配套的长效工作机制；把巡察反馈意见整改纳入工作全局之中，做好党建重点任务，全面提升组织工作科学化水平；与“五星支部创建”工作结合起来，做到有机衔接，相互促进；与推进党内政治文化建设和抓党建工作结合起来，巩固扩大整改落实成果。真正使整改的过程成为提高领导班子凝聚力、战斗力、创造力的过程，成为促进各级领导干部作风转变的过程，成为推动经济社会科学发展、跨越发展的过程。

一、集中整改进展情况

**1.针对“党组织领导乡村治理能力有待提升。”方面**

(1)关于“‘四议两公开’执行不严格。”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乡组织办每季度召开培训会，加强对各村“四议两公开”工作法的培训并要求各村严格执行，做到落实到位、公开彻底。要求各村及时将“四议两公开”工作情况同步发布在“乡村在线”APP上，做到线上、线下同步公开。每月对各村“四议两公开”事项进行专项检查，进一步加强乡级层面对村监督指导，乡村治理能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樊集村按照“四议两公开”规定纠正了村中心坑塘承包村民代表签名问题。东赵庄村严格按照“四议两公开”制度规定召开会议，对村集体土地租赁进行民主表决。肜庄村及时更换了固定公开栏，并加强日常维护，保持公开栏公开信息的完整清晰。

1. 关于“基层矛盾化解能力不足。”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持续高度重视基层矛盾化解工作，加强基层矛盾化解工作队伍建设，深入开展“三零”工作创建，落实“警司访+”，强化村级矛盾调解委员会职能，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充分发挥村级网格员的作用，深入走访、及时发现、全面排查，落实乡村两级矛盾调处工作机制，把矛盾化解在基层，让群众满意。樊集乡党委政府、刘庄村乡村两级接到赵某某与邻居的矛盾纠纷问题反馈后组织工作专班对赵秋风、刘新亮进行调解，赵某某和邻居达成一致并签订调解协议书。双方对相关处理意见表示满意，有效解决了两家纠纷。

1. 关于“防溺水工作安全防范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樊集乡立即于6月7日召开防溺水工作部署会，建立健全全乡防溺水工作机制，要求各村做好防溺水安全防范排查整改工作，同时做好防溺水宣传工作。全乡各临近河道的村已在道路与河道交叉口等明显位置设置安全警示牌等警示标识，全乡13个村均已在6月上旬开展防溺水工作专项会议，利用村村通广播播放防溺水宣传语、发放宣传单页2100份，增强了群众的防溺水意识，做到防溺水工作全覆盖、无死角，现已整改完毕。东赵庄村2组、3组坑塘已在醒目地点按规定设防溺水警示标识。樊集村等六个村已按要求在道路与河道交叉口等明显位置设置安全警示牌等警示标识。

**2.针对“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有差距。”方面**

1. 关于“帮扶政策宣传不到位、落实有偏差。”的问题。整改进展情况:加大帮扶政策宣传力度，严格落实各项帮扶政策，做到应知尽知、应享尽享。上门入户向樊集村低保户陈某某讲解其所享受政策。针对重点人群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做到帮扶政策应享尽享、已享尽知，人人都是“明白人”。组织乡社保所、村社保协理员入户调查，核实肜庄村脱贫户刘连英户实际情况，已取消公益岗。下一步将持续做好公益岗监管考核，对人岗不适、不能胜任的及时取消，下半年已经取消了不符合条件公益岗12人。
2. 关于“对住房安全重视不够。”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经核实，陈河村陈某某已享受2015年危房改造政策，其名下住房不属于危房，反馈问题中涉及房屋为其夏季纳凉临时居住的老房子该房屋为其哥所有，属于闲置房屋，村两委告知其此为危房不适宜居住，已督促陈某某搬回自己的住房，并将其纳凉居住的老房屋打上危房标志。杨庄村特困人员杨某某为今年新进五保，已申报危房改造项目，目前房屋正在建造中。在全乡开展“危房不住人、住人不危房”专项整治活动，全面排查危房住人、建新未拆旧、危房标识不规范等问题，对排查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全乡8月份至今已拆除危房41座、喷涂危房标识137处。

1. 关于“低保动态监测机制不健全。”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乡民政所、村民政专干、网格员对鲍湾村鲍某某入户调查、深入走访了解情况，掌握家庭实际情况，根据低保、特困政策执行标准，经民主评议后，已将其低保进行取消。经实地入户走访、深入了解情况，确认后河村闫某某和骆某某是一家，低保已按规定合户。举一反三，加强低保动态监测管理，认真筛查目前享受社会救助政策人员，做到不错保、不漏保，下半年，严格按照程序取消不符合条件低保47人，纳入低保26人。

（4）关于“救助识别不精准。”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组织樊集村乡村振兴责任组对樊某某家情况进行调查核实，其家庭经济实际情况不符合纳入监测户条件。对曹庄村低保户程某某情况进行调查核实，符合特困条件，已办理特困供养。

（5）关于“儿童失学辍学发现不及时。”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刘庄村包村领导、村干部、樊集乡中多次登门走访李某某家，经多次对其规劝、耐心做思想工作，现已返校上课。加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落实“教育脱贫、精准脱贫”的基本方略，抓实控辍保学、推进义务教育，组织督促适龄儿童、少年入学，加强学龄儿童入学情况摸排，对辍学儿童进行劝返，帮助解决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困难，采取措施防止适龄儿童、少年辍学。

**3.针对“人居环境整治不到位。”方面**

1. 关于“环境整治责任压的不实。”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压实环境整治责任，由乡环保所、畜牧办督促曹庄村养牛场按要求将牛粪定期清理，禁止垃圾乱堆乱放现象发生，已清理完毕。乡环保所、畜牧办对杨庄村杨某某的养猪场现场查看、实地走访，并对其提出限期整改要求，目前杨占怀养猪场的化粪池已按照要求改建，环保已达标，已对堵塞的排水渠进行疏通清理，现已整改清理完毕。樊集乡环保所、畜牧办牵头组织对辖区内养殖场开展“畜禽养殖污染专项整治行动”，共对全乡67家养殖场进行拉网式排查，逐户研判分析，对环保不达标的督促其限期整改，压实环境整治责任，维护良好的人居环境。

1. 关于“危房险房排查不彻底。”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由城建所牵头，组织后河村、曹庄村对危房险房进行排查，联系房主并要求限期加固或拆除，已整改落实到位。由城建所组织对全乡各村危房险房进行全面排查，针对排查出的危房进行标识，及时与房主联系，要求限期加固改造或拆除，避免产生危险隐患。

1. 关于“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的问题。

 整改情况:东赵庄村生产路硬化项目已做出项目改造预算并通过“一事一议”申报，待资金到位即开工修建。赵庄村部北边下水道已疏通改造建设完毕，现已投入使用，排水顺畅。乡村两级已对潦口村排水问题进行实地查看，对村排水问题进行研究，正在争取项目，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

**4.针对“群众文化活动场所重建轻用。”方面问题**

关于“部分村存在对群众文化活动场所只建不管、只建不用、长期闲置。”的问题。部分村存在对群众文化活动场所只建不管、只建不用、长期闲置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督促各村做好农家书屋的管理、维护工作，加强日常管理，在图书分类、登记、上架、保管和借阅等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进行管理操作。党建办已加强曹庄村“智慧党建”展览馆的建设管理，作为党员教育基地，定期开展活动，充分加以利用。党建办加强对各村远程教育平台使用情况的督导，明确党员远程教育管理人员，通过后台强化党员远程教育平台管理，定期对各村实地查看督导，及时维修故障设备，充分发挥远教作用。

**5.针对“财务管理规定执行不严格。”问题**

（1）关于“报销手续不符合要求。”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樊集村针对2021年5月支出清淤、田间架线、垫生产路的费用已按规定已列出用工用料明细并公示。对陈河村疫情防控支出项目与实际用途不一致已进行核查，实际用于疫情防控雇人贴标语、挂横幅、值班等用工，陈河村已按照财务管理规定进行整改落实到位，已列出用工明细、完善手续、规范入账。

1. 关于“财务管理不规范。”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樊集乡针对“财务管理不规范”的问题出台了文件《樊集乡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的规定》要求各村严格遵照执行；定期召开会议，对村干部进行培训，提高思想认识；加强村务、村级财务公开管理，强化公开监督检查。樊集村已按要求落实组内建账，村民小组相关资金已转入三资账户，落实组账村管。樊集村、冀湾村等11个村已将下发自然灾害普查信息录入用工补助资金按规定退回村三资账户，已整改落实到位。

**6.针对“纪律规矩意识薄弱，漠视群众利益的问题依然存在。”问题**

（1）关于“优亲厚友领取救助资金。”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由相关村干部退还救助资金，物品按照当年折算价格予以退还，已全部收缴到乡三资账户。对相关村干部进行处分处理。召开樊集乡2023-2024年度冬春救助工作推进会，要求各村严格把好申报关、严格救助资金发放审核，确保按照《新野县受灾困难群众冬春生活救助实施方案》确定救助对象，严格程序、规范操作。乡应急办对今冬明春困难群众救助工作严格把关，对村干部及家属申报冬春救助的进行了筛查，对不符合要求的进行剔除。

（2）关于“村干部违规领取补助。”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潦口村干部违规领取的补助已按规定退还至三资账户，对相关村干部进行了批评教育。杨庄村村干部违规领取的误工费及补助已退还至三资账户。对相关村干部进行批评教育，均深刻反思认识到自身错误，下步杜绝此类情况发生。

（3）关于“存在公款存私卡问题。”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相关村已进行整改，现已收缴至三资账户，对该村村支书进行了批评教育。乡三资办对全乡公款私存问题进行专项检查，涉及村组已进行整改，下步严格加强村级财务监管，对出现公款私存问题将严肃问责。

**7.针对“集体土地租赁合同不合规。”问题**

（1）关于“集体土地租赁合同约定租金偏低。”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潦口村已按照“四议两公开”程序对相关土地租赁费用进行民主公开评议。钮寨村就东北角闲散荒地建养猪场所租赁村集体土地承包费用过低一事作出说明，并进行整改。

（2）关于“租赁合同期超法定期限。”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 钮寨村某林场，租赁合同钮寨村与承包方经自愿协商，已按照法律要求对村集体林场的租赁合同进行修改，已重新签订合同。向各村下发《樊集乡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的规定》文件并要求严格执行，对村级集体资产管理进行规范。

**8.针对“基层党建工作开展不认真。”问题**

1. 关于“未开展以案促改。”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

（1）对未开展议案促改的村下发以案促改通知，村支部已对相关村干部违纪事项开展以案促改。按照逢案必改的要求，对出现的违法违纪案件一律进行以案促改工作。

1. 关于“党费缴纳不规范、不严格。”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对未足额上缴党费进行追缴，均已足额补缴。

严格按照党费管理规定，强化全乡党员教育引导，按时按标准收取党员党费，及时缴纳村党支部党费。

1. 关于“发展党员不规范。”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对相关村党员发展情况进行审核，对存在的问题已经进行纠正。乡党建办加大力度规范全乡党员发展的政策培训、指导、监督等工作，发展党员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

**9.针对“组织生活制度未有效落实。”问题**

1. 关于“‘三会一课’制度落实不到位。”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相关村已按要求规范填写“三会一课”记录。乡党建办进一步加强对各村培训、监督，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规范“三会一课”会议记录。

1. 关于“党员管理教育缺失。”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刘庄村刘某某的党组织关系按照实际情况已从刘庄村转至冀湾村。党建办定期进行党员培训，加强党支部对党员的管理，及时按照实际情况管理党员的组织关系。

**10.针对“基层组织干部队伍建设有差距。”问题**

（1）关于“干部自身能力不足。”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肜庄村已进一步加强“两委”班子配备，做到严格考察、任人唯贤。后河村脱贫明白卡等村级脱贫攻坚电子资料错误较多的问题，关于脱贫户黄某某的母亲肜某某无残疾写成残疾，妻子田玉好智力三级残疾错写成母亲肜某某，现已纠正。曹庄村对村干部定期开展帮扶政策培训，将帮扶政策吃透吃准。樊集乡高度重视村干部队伍建设，已经对村干部进行业务能力及办公软件应用培训，提高了村干部履职能力，对自身能力有限，无法履职尽责的村干部及时调整，村两委班子成员的综合素质得到有效提升。

（2）关于“干部坐班制度落实不到位。”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已严格落实村干部“打卡”制度，打卡情况与村干部工资挂钩。严格落实村干部坐班制度，乡党建办、党政办定期下村督查，并对村干部坐班督查情况进行通报，确保值班制度落实。

（三）关于“村干部长期不参与村内工作。”方面。

整改进展情况:刘庄村支委委员、村妇联主任杨某某因家庭原因在郑州无法回来，无法参与村内工作，本人已递交辞职报告并获批准。乡党委对不能胜任工作的村干部进行排查，已经调整或配备村干部6名。

**11.针对“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作用不强。”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进一步加强村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开展，樊集村2019年中心坑塘由贺某某承包一事，实施公开、村务公开中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签名已补上并进行公示。进一步加强“四议两公开”工作机制的落实与规范化，潦口村2022年11月“四议两公开”会议记录本决议公开及实施结果中监督成员签名已更正为潦口村监委主任马某某、村监委委员邓某某、樊某某。肜庄村已通过村民代表选举出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一名、委员两名，人员已按规定配备到位，履职尽责，公章已交给村监委会保管，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作用。组织开展了村务监督委员会专题培训，并听取各村村务监督委员会述职，对村务监督工作进行规范，提升了村务监督工作的整体能力。

**12.针对“‘五星’支部创建工作开展不均衡。”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根据“五星”支部创建验收标准，保障年度“五星”支部创建规划落实到位，指导各村“自我加压”，按高一星级标准开展创建工作。乡党建办已科学调整了“五星”支部创建规划，目前创“五星”支部的有1个村，创“四星”支部的有3个村，创“三星”支部的有8个村，开展软弱涣散整顿村1个。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落实领导责任抓作风。**乡村领导班子成员要发挥“头雁”精神，率先垂范，带头落实领导责任。各村各单位要按照各自承担的任务，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落实整改措施，健全完善各项制度，进一步细化工作责任和工作措施。持之以恒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从具体问题抓起，坚持不懈地将作风建设做深做细。着力构建权责对等的责任承担、科学有效的责任履行、倒逼问责的责任追究机制，全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工作。

**（二）深化整改成效严落实。**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定期主动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效果；对整改后已初见成效的问题，要长期坚持、紧盯不放；对需要长期整改的任务，按照要求常抓不懈、及时整改完成。及时将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开，让全乡党员干部和广大群众知晓，对解决问题的进度、质量、效果进行全程监督，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确保各项整改工作取得实效。同时，要坚持把整改工作和落实全乡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有机结合起来，形成工作合力，切实做到整改到位、促进工作。

**（三）建立长效机制促发展。**以巡察整改为契机，立足长远、举一反三，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着眼于用制度管人管事，力争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形成一套机制，不断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从而促进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常态化长效化。牢固树立“抓整改就是促发展”的理念，把巡察整改工作与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结合起来，形成相互衔接、相互配套的长效工作机制，促进全乡各级领导干部作风转变，推动全乡经济社会科学发展、跨越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66436733；邮政信箱：新野县樊集乡人民政府 邮政编码：473550；电子邮箱xyxfjxbgs@163.com。

中共樊集乡委员会

 2024年1月23日